

防火专项安全交底记录

编号: ZHJL-AQJD-01

工程名称	天津滨海新区杨家泊镇通威渔光一体现代(海水)渔业园(光伏部分)项目	交底地点	会议室
交底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被交底单位	1、安徽天太太阳能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2、羲和电力有限公司
交底内容:			
<p>天津滨海新区杨家泊镇通威渔光一体现代(海水)渔业园(光伏部分)项目, 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、《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》、《建筑施工安全技术手册》、《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》、《建筑机械实用技术规程》等安全规定外, 施工工程中还应严格控制以下几个环节及要求。</p>			
<p>1、现场建立防火领导小组, 成立消防队, 健全防火检查制度, 严格执行“预防为主、消防结合”的方针。根据施工总平面布置防火器材及部署防火工作。</p>			
<p>2、施工现场必须做好职业健康安全环境工作, 并制定火灾、触电、高空坠落、防灾害性天气、食物中毒、保暖御寒等预案。</p>			
<p>3、施工现场、及生活区必须按规定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, 并且对消防器材进行定期检查试验。施工现场防火技术措施。</p>			
<p>4、指定专人负责消防器材的布设和更新, 并组织员工学习防火知识及交底。</p>			
<p>5、电焊作业严格执行“十不烧”原则, 焊割作业点和氧乙炔瓶距离不得小于 10m, 与易燃物品的距离不得少于 30m, 达不到此要求的应执行动火审批制度, 并采取有效的安全隔离措施。电焊时应戴防护眼镜和手套, 并站在胶木板或木板上。电焊作业必须保持与可燃物保持 1m 以上, 1m 以下应执行动火审批制度, 审批同意后施工, 电焊前应先清除易燃易爆物品, 停工时, 确认无火源后, 方准离开现场。</p>			
<p>6、生活宿舍, 严禁任意动用明火, 必须动火, 须经审批, 严禁员工用电炉、电炒锅等高功率电器, 禁用碘钨灯或灯泡烘晒衣物和取暖。</p>			

- 7、现场配置的各种保护器、电路、设备等应有可靠的接零接地保护，确保电气绝缘，防止闪耀。
- 8、加强电器防火教育，进行电气防火知识教育和宣传，建立防火安全检查制度，每月例行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。
- 9、在电气防火重点处设置禁止标志。
- 10、发生火灾险情时，具备快速响应灭火能力，控制过火面积，避免相互引燃，杜绝造成重大损失。
- 11、要充分认识冬季防火的严峻形势，充分利用班前会、班后会布置相关防范措施，大力宣传冬季防火的重要性，要求人人时刻保持预防火灾的警惕性。
- 12、严禁施工人员现场生火取暖，增加光伏区的日常巡视人员和频次，及时消除火灾隐患，杜绝火灾事故发生。发现光伏区外来放牧及其他人员须进行教育和驱离。
- 13、负责人要关注当日气象信息，对大风天气和重要民俗活动节日加强值班和现场巡视人员力量，部署重点监视区域。

被交底人	李成民 操海年 章祥金 张伟超 赵良友 王兆海 邵海年 田小争 张光华 孙红红		
交底人	李延贤	交底日期	2019.12.06
备注			